

Epson Rangefinder Digital Camera R-D1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stored in a retrieval system,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mechanical,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otherwise,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designed only for use with this Epson product. Epson is not responsible for any use of this information as applied to other products.

Neither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nor its affiliates shall be liable to the purchaser of this product or third parties for damages, losses, costs, or expenses incurred by the purchaser or third parties as a result of accident, misuse, or abuse of this product or unauthorized modifications, repairs, or alterations to this product, or (excluding the U.S.) failure to strictly comply with Seiko Epson Corporation's operating and maintenance instructions.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shall not be liable for any damages or problems arising from the use of any options or any consumable products other than those designated as Original Epson Products or Epson Approved Products by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shall not be held liable for any damage resulting from electromagnetic interference that occurs from the use of any interface cables other than those designated as Epson Approved Products by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EPSON is a registered trademark and EPSON Stylus is a trademark of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Microsoft and Windows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Microsoft Corporation.

Apple and Macintosh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Apple Computer, Inc.

Adobe and Photoshop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Adobe System Incorporated.

SD is a trademark.

LEICA is a registered trademark of Leica IR GmbH.

General Notice: Other product names used herein are for identification purposes only and may be trademarks of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Epson disclaims any and all rights in those marks.

Copyright © 2004 by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Nagano, Japan

目錄

簡介

| 主要功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1 |
|--------------------|-----|-------|-------|---|-----|---|-----|-------|---|-----|---|---|---|---|---|---|---|-----|-----|--------|
| 警告、注意和附註 重要安全説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3 |

第1章 準備開始

| 清點配件5 |
|------------------|
| 機身説明6 |
| 繋上背帶8 |
| 電池的使用方式8 |
| 幫電池充電8 |
| 安裝電池9 |
| 插入和取出記憶卡10 |
| 插入記憶卡11 |
| 取出記憶卡12 |
| 外接鏡頭的安裝和拆卸12 |
| 安裝 M 接環鏡頭12 |
| 拆卸 M 接環鏡頭13 |
| 安裝 L 接環鏡頭13 |
| 新卸L接環鏡頭14 |
| 設定相機 |
| 開啟電源 |
| 設正日期和時間15 |
| 武正日期伯式16 机中转音 |
| 改 , 此 |

| 省會 | 電計時器設定 | 2 | | |
|------|---------------|------|----|----|
| 指知 | こ 『使用者』 | 鍵的功 | 能 | |
| 確語 | 忍目前的設定 | E | | |
| 將用 | 所有設定值重 | 冒為預言 | 9值 | |
| 按下快門 | | | ~ | |
| 全 | 安和坐按 | | | 18 |
| 新4 | 之([[二]]) 主 | | | 18 |
| 3,1 | | | | |

第2章 拍攝照片

| 關於指示指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 |
|-----------|------|----------|---|-----|---|-----|---|---|-----|---|---|---|---|-----|---|---|---|---|---|--|---|---|---|---|-----|-----|
| 設定照片品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 |
| 設定白平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 |
| 設定 ISO 感光 | 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1 |
| 設定自動曝光 | (光图 | 劉先え | わら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1 |
| 設定手動曝光 | (快門 | 9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3 |
| B (Bulk |) 拍攝 | ₩ | t.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4 |
| 設定手動光圈 | 鎖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4 |
| 選擇取景框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5 |
| 選擇彩色 / 黑 | 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5 |
| 選擇相片設定 | (影像 | 象種类 | <u>آ</u>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 |
| 使用閃光燈功 | 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 |
| 連續編號設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 |
| 校正指示指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3章 瀏覽和管理照片

| 前後瀏覽照片 切換顯示的様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8 |
|--|-------|-----|-----|-----|---|-----|-----|---|-----|---|---|---|-----|---|---|---|---|--------------|
| 以幻燈片放映的方式瀏覽照 | 片 | | | | | | | ; | | | : | | | | | : | : | . 3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1 |
| 格式化記憶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1 |
| 朝止影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2 22 |
| 鎖定全部影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32 . 32 |
| 解除鎖定全部影像 | | | | | | | | | | | • | | • • | | | | | . 32 |
| 放大影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3 |
| 設定列印份數(DPOF 設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3 |

第4章 使用液晶螢幕

| 如何使用液晶螢幕 | | | | | | | | | | | | | | | | | 3 | 34 |
|----------|--|--|--|--|--|--|--|--|--|--|------|------|------|--|--|------|---|----|
| 主要架構 | | | | | | | | | | | | | | | | | 3 | 35 |

第5章 使用 RAW 資料處理軟體

| 簡介 | 37 |
|-------------------|----|
| 系統需求 | 37 |
| 安裝軟體 | 38 |
| EPSON PhotoRAW | 38 |
| EPSON RAW Plug-In | 38 |
| 開啟軟體 | 39 |
| EPSON PhotoRAW | 39 |
| EPSON RAW Plug-In | 39 |
| 找尋更多的資訊 | 39 |

第6章 維護和疑難排解

| 清潔相機 | |
|------------|--|
| 存放相機 | |
| 常見問題的解決方法 | |
| 客戶技術支援服務中心 | |

附錄 A 附錄

| 標準和認證41 |
|----------|
| 相機 |
| 鋰電池 |
| 電池充電器 |
| 規格41 |
| 相機 |
| 一般 |
| 影像格式42 |
| 光學系統42 |
| 顯示功能 |
| 界面 |
| 相機設定指示 |
| 觀景窗指示器43 |
| 内部時鐘 |
| 電源供應 |
| 電池充電器 |
| 福条儲存 |
| |
| |

簡介

主要功能

這台相機的主要特性敘述如下。

- □ 具有傳統風格的數位相機。
- □ 可安裝現有的外接鏡頭。EM mount 鏡頭接環可適用於所有 Leica M/L 接環的對應鏡頭。
- □ 帶自動視差補償的框線觀景窗。
- □ 提供明亮的測距窗,以維持穩定的對焦。
- 支援以 ERF (EPSON RAW File) 格式儲存的 CCD-RAW 資料,並可使用 相機所提供的 EPSON PhotoRAW 或 EPSON RAW Plug-Informat 應用 軟體處理。

附註:

- □ 請勿劇烈搖晃或撞擊相機,否則可能發生故障,特別是在操作相機時。
- □ 強烈建議您定期將硬碟中的檔案,另存至其他的儲存裝置。
- □ 請自行負責因爲硬碟資料的遺失或損壞所導致的問題。

安全説明

使用本產品前,請先詳細閱讀本章節的說明,並妥善保存這本手冊以 備日後所需。請確實遵守本產品及其選購品上所標示的警告和說明事 項。

警告、注意和附註

警告 務心小心遵守,以発身體受傷

注意 務心小心遵守,以免損壞相機

附註

包含重要的資訊,和本產品的使用秘訣。

使用相機時

- □ 請遵守產品上所標示的所有警告和說明事項。
- □ 請勿將不明物體插入任何細縫或開口處。
- 除使用手冊中所提及的部份,請勿碰觸產品內部的零件。請勿強行 裝入產品的零件。即使產品本身很堅固,但若過於粗暴地使用,仍 可能會造成產品的損壞。
- □ 請保護相機免受溫度急劇變化的傷害。
- □ 請勿將液體潑灑在產品上。
- 若產品發出異常的噪音、氣味或冒煙時,請立即停止操作並關閉電源。將電池從產品中取出,然後治詢 EPSON 授權維修中心。
- 高避免發生火災或觸電,請勿將本產品包裏在毛毯或其他可能會產 生靜電的覆蓋物中。
- 高避免發生火災或觸電,請勿將本產品或其選購品暴露在雨中或潮 溼的環境中。
- 高避免發生火災或觸電,請勿在存放易燃品或瓦斯桶的場所中使用 此產品。
- □ 請勿在發生閃電雷擊的戶外使用本產品。
- 當產品從與現在溫差極大的環境搬移過來時,請勿立即使用,否則可能造成電子零件表面產生凝結。
- 請勿在靠近任何人眼睛的情況下,使用閃光燈拍攝照片,以発避発 對人體造成傷害。
- □ 請勿將您手指伸入 EM mount 鏡頭接環中。

- 若您的手沾到液晶螢幕所漏出的液體時,請用肥皂及清水徹底地清洗。若液體不慎濺入眼睛,請立即用大量的清水沖洗。但若清洗過後,眼睛仍覺得不適,請立即就醫。
- 當將此產品使用連接線連接到電腦或其他裝置時,請確定接頭的連接位置是正確的。每一個接頭只有一個正確的連接位置。若將接頭 插插入錯誤的連接位置,可能損壞連接線兩端的裝置。

使用背帶時

- □ 請勿搖晃相機,否則可能損壞相機或其他的物體,或傷害到他人。
- □ 請勿拉扯或繫得太緊,否則可能對人造成傷害。
- □ 請勿讓孩童拿取。

使用電池時

請遵守下列的事項,如果不當使用電池,可能會造成傷害。

- 若電池的酸性化學物質濺入眼睛或沾到皮膚,請立即用清水徹底沖洗後送醫治療。若誤吞電池,請立即送醫治療。
- □ 依據使用手冊的說明,本產品只能使用 EPSON 原廠鋰電池。
- □ 請勿將此產品所附上的電池,使用在其他設備上。
- □ 爲避免發生短路的現象,請勿拆除電池外面的套管。
- □ 請勿用濕手或在靠近水源的地方使用電池。
- □ 請勿將電池暴露在水中、火中或高溫中。
- □ 電池不可摔到、戳破、拆解、毁壞或發生短路。
- □ 請勿使用內部液體外漏或有任何損壞的電池。
- □ 請勿使用非本產品所附上的充電器幫電池充電。
- □ 請勿在靠近火源或高溫的環境下幫電池充電。
- □ 請將電池遠離熱源。
- 請勿將電池和錢幣或鑰匙等金屬物品存放在一起,以免造成電池發 生短路的現象。
- □ 請勿直接在電池上焊接電線或是接頭。
- □ 請勿觸碰電池的接頭。
- □ 請將電池遠離火源。

- □ 若發生過熱、變色或扭曲的情形時,請將電池取出並且不可再使用。
- □ 請將電池放置在孩童無法拿到的地方。
- □ 若超過規定的時間仍未充完電,請停止充電。
- □ 請勿將電池放入高壓容器或微波爐內。
- 請勿將電池插入牆壁上的電源插座,或其他的電源,如汽車內的點 煙器。
- □ 請先將電池充電後再使用。購買時的電池尙未充飽電。

存放電池時

- 當您打算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電池從相機中取出並分開存 放。
- □ 請勿將電池存放在高溫或潮溼的地方。
- □ 請將電池存放在孩童無法拿到的地方。
- □ 若長時間存放電池時,請先將電池的電量完全耗盡。
- 若長時間不使用電池,則在存放的期間,您必須將電池充飽電後再 將電量完全地耗盡,這個動作至少每年要做一次。

丟棄電池時

丟棄電池前,請確定完全耗盡電池的電量。



- 當丟棄電池前,請務必將電池的兩端用膠帶完全覆蓋住,以
 免發生氧化或爆炸等危險。
- 請勿將電池當成一般的垃圾丟棄。請根據當地相關的法律規 定,將電池丟棄至廢電池回收盒。

使用電池充電器時

重要安全説明

警告:

使用本產品前,請先詳細閱讀所有相關的安全和操作說明, 若誤用產品,可能會失火、爆炸、液體漏出、過熱或電擊而 導致身體受傷。

請妥善保存這本使用手冊,以備日後參考。

- 只能使用型號為 EU-85 的 Epson 原廠電池充電器。請勿試圖使用其他的充電器,否則可能導致爆炸、液體漏出、過熱、電擊或身體受傷。
- □ 不可將非充電式電池放入電池充電器中充電。
- □ 請勿用濕手或在靠近水源的地方使用電池充電器。
- □ 請勿將電池充電器暴露在水中、火中或高溫中。
- 只可使用產品標籤上所標示的電源規格,若您不確定電源規格,請 聯絡當地的客戶服務中心。
- □ 請將電池充電器放置在容易拔除電源線的電源插座旁。
- 此電池充電器為本產品專用。除非被指定使用,否則請勿使用在其 他的電子設備上。
- 本產品僅能使用隨機附上的電池充電器。若使用其他的電池充電器 可能導致失火、電擊或身體受傷。
- 只可使用標示在變壓器標籤上的電源規格,並使用符合當地標準的 電源插座供應電源。
- 請確定所有共用此電源插座的電器裝置之總安培數沒有超過電源插 座所能負荷的安培數。
- □ 請勿使用損壞或磨損的電池充電器。
- 若您是使用延長線,請確定所有共用此延長線的電器裝置之總安培 數沒有超過此延長線所能負荷的安培數。
- □ 除了掃描器使用手冊中所特別說明的部份之外,請勿自行分解、更改、或企圖維修電池充電器。
- □ 不要使用由牆壁開關或自動定時器控制的電源插座。

- □ 避免與可能影響電壓波動的大型發動機或機械共用一組電源插座。
- 避発與影印機或空氣調節器等需要經常啓動開關的任何電器共用一 組電源插座。
- □ 請安置好產品電源線,以避免被踩到或輾過。
- □ 請勿將任何物體放在電源線或電源充電器上。
- □ 請使電源線端和進出充電器之處保持電源線的直線狀態。
- 電源線應放置在可避発剝蝕、切割、磨損、捲曲、糾結或其他損害的地方。
- □ 如果您無法將插頭插入電源插座,請聯絡水電工。

使用記憶卡時

- □ 只能使用符合本產品規格的記憶卡。
- 由於記憶卡的不同,則處理的方法也將會有所不同。詳細的資料, 請確實參考記憶卡所附的使用說明。
- □ 在插入或取出記憶卡前,請先關閉相機的電源。

使用液晶螢幕時

- 產品上的液晶螢幕可能包含一些微亮或暗的斑點,此為正常現象, 請安心使用。
- □ 如果此產品的液晶螢幕損壞,請洽詢您的經銷商。
- 若您的手沾到液晶螢幕所漏出的液體時,請用肥皂及清水徹底地清洗。如果液體不慎濺入眼睛,請立即用大量的清水沖洗。但若在清洗過後,眼睛仍覺得不適,請馬上就醫。
- □ 請使用乾的軟布擦拭螢幕。請勿使用液體或化學的清潔劑。

存放、維護或運送相機時

- □ 請勿將產品存放在戶外。
- □ 請勿將產品存放在靠近水的場所。
- □ 請勿將品產存放在高溫或潮溼的場所。
- □ 請勿將產品存放在溫度或溼度變化甚大的場所。
- □ 請勿將產品存放在陽光直射或強烈熱源的場所。

第1章

準備開始

清點配件

請確定相機包裝盒中包含下列所有配件。





相機機身

鏡頭孔蓋



鋰電池



背帶





電池充電器





電源線 (電池充電器專用)

使用手冊

百寶箱光碟片 (內含 EPSON PhotoRAW、EPSON RAW Plug-In 和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2.0 x 1)

5

機身説明

前視圖

後視圖



頂視圖





自動曝光鎖定鍵 照片品質 / 白平衡設定值撥桿

| X contact | 用來安裝選購閃光燈。 |
|---------------------|---|
| 『鏡頭釋放』鍵 | 用來安裝或移除外接鏡頭。 |
| 自動曝光鎖定鍵 | 鎖定曝光。 |
| 照片品質 / 白平衡設定值撥 桿 | 設定照片品質或白平衡。 |
| SD 卡存取燈號 | 指示下列 SD 卡的狀態。 恆亮:正在存取記憶卡 閃爍:記憶卡發生錯誤。 熄滅:未存取記憶卡 |
| 『LCD』鍵 | 切換拍攝模式和播放模式。 |
| 『選單』鍵 | 在液晶螢幕上顯示主選單 (適用於播放模式) 。 |
| 『Enter / 選擇』鍵 | 確定選擇的項目或設定值(適用於播放模式)。 |
| 『取消』鍵 | 放棄所有的設定,回到上一個選單。(適用於播放 模式)。 |
| 『使用者』鍵 | 執行您所自訂的功能。 |
| 液晶螢幕 | 顯示選單畫面或照片。 |
| 『快門』鍵 | 快門鍵有下列兩段功能。 |
| | 半按:半按下快門鍵,可以在觀景窗上顯示最佳 的快門速度 (例如:最佳的曝光值),或是在播放 模式、省電模式下半按快門鍵即可回到拍攝模式。 |
| | 全按:完全按下此鍵,即可拍攝照片。 |
| 指針顯示盤 | 以 4 隻指針顯示目前的設定資訊(剩餘可拍攝張 數、照片品質、剩餘電池存量和白平衡設定值)。 詳細説明,請參考第 19 頁 "關於指示指針"。 |
| 熱靴座 | 用來安裝選購配備,例如:閃光燈或外接式觀景 窗。 |

| JOG dial 操控旋鈕 | 可轉換液晶螢幕上所顯示的選單和照片。詳細説 明,請參考第 35 頁 〝主要架構″。 |
|-----------------|--|
| 取景框線選擇桿 | 設定觀景窗內的取景框線。 |
| 快門充電撥桿 | 拍攝前,請撥動快門充電撥桿,才能按下快門。 |
| 電源開闢 | 開啟或關閉電源。 |
| 快門速度 /ISO 感光度轉盤 | 設定快門速度。或是向上拉並轉動此轉盤即可設 定 ISO 感光度。 |
| 『鎖定釋放』鍵 | 解除鎖定 "快門速度轉盤"。 |

繫上背帶

請依照下列的步驟,將背帶繫上相機。 1. 將保護墊和金屬環套上相機旁邊的背帶環。



2. 將背帶從保護墊兩端和金屬環的洞口中穿入。



3. 將背帶的尾端穿入兩個塑膠扣。



4. 重覆步驟1到步驟3的動作,將背帶繫上相機另一邊的背帶環。

電池的使用方式

幫電池充電

此相機配備有專用鋰電池(EU-85)。請在第一次使用此相機或長時間未 使用相機的情況下,幫電池充電。當電池沒有任何剩餘電量時,充電 的時間將花費3.5個小時。 請依照下列的步驟,幫電池充電。 1. 將電源線連接到電池充電器,然後將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



2. 將電池放入電池充電器。



當充電燈號熄滅時,將電池取出。請在電池充完電後,將電源線拔除。



附註:

- □ 充電時間可能因溫度和剩餘電池電量的因素,而有所差異。
- □ 充電時,紅色燈號指示的狀態如下:
 - 恆亮: 電池正在充電中。
 - 熄滅: 電池已經充完電或尙未放入電池。

安裝電池

此相機必須使用原廠提供的鋰電池 (EU-85)。在任何情況下,請勿使用 其他廠牌或型號的電池。

9

1. 請確定已關閉相機的電源,然後依下圖所示打開電池外蓋。



2. 插入電池

將雷池插入相機直到發出卡塔聲,請確定雷池的插入方向是正確 的。



3. 闔上電池外蓋。

附註:

- □ 若要檢查目前剩餘的電池電量,請參考第19頁 "剩餘電池存量"。
- □ 若您發現已經充電一段時間的電池,在很短的時間內即耗盡電量, 請確定是否在重新充電前,已完全耗盡電池的電量。或是電池的壽 命已經結束,此時請更換新的電池。

插入和取出記憶卡

您必須將 SD 記憶卡插入相機中,才能拍攝照片。

Ŋ

- *注意*:

 □ 記憶卡的電極若沾上灰塵或有毛絮時,請勿使用。若使用購

 的記憶卡,可能無法正確地輸入或輸出資料。
 - □ 當 SD 卡存取燈號恆亮時,請勿插入或取出記憶卡。否則可能 導致記憶卡內的資料潰失或損壞。
 - □ 請避免在陽光直射、過熱、潮溼或灰塵多的場所中,使用或 存放記憶卡。
 - □ *當插入記憶卡後,請務心闔上記憶卡外蓋。這樣可以防止灰 塵和靜電;否則可能導致記憶卡內的資料遺失或損壞。*
 - □ 若將記憶卡暴露在靜電的場所中,可能導致此產品發生故 *隋*。

附註:

請詳細閱讀記憶卡所提供的使用手冊,正確地使用記憶卡。當將記憶 卡使用在其他的裝置時,也請您詳細閱讀該裝置所提供的使用手冊。

格式化記憶卡

當您想要清除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或是液晶螢幕指示您格式化記憶卡時,請格式化記憶卡。



- 您必須使用此相機格式化 SD 記憶卡。使用不同的相機所格式化的 SD 記憶卡,可能導致讀取或寫入資料錯誤。詳細說明,請參考第 31 頁 "格式化記憶卡"。
- 當您格式化記憶卡後,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都會被清除,包 含使用相機鎖定功能所鎖定的資料。
- □ 當格式化記憶卡時,請勿將記憶卡從相機中取出。

防寫開關

記憶卡有防寫開關的裝置,可防止發生資料被誤刪的意外。當此開關 在鎖定的位置上時,記憶卡中的照片會被鎖定,並且無法被刪除或覆 寫。



插入記憶卡

1. 請確定 SD 卡存取燈號爲熄滅的狀態,然後打開記憶卡外蓋。



2. 將記憶卡插入插槽,直到發出卡塔聲。



附註:

當插入記憶卡時,請確定記憶卡的插入方向是正確的。

3. 闔上記憶卡外蓋。

取出記憶卡

- 1. 請確定 SD 卡存取燈號爲熄滅的狀態,然後打開記憶卡外蓋。
- 注意:
 - 當存取燈號恆亮時,請勿將記憶卡取出。否則可能導致記憶卡 中的資料遺失或損壞。
- 2. 壓下記憶卡直到發出卡塔聲,當您鬆開手指時,SD記憶卡即會彈 起。

附註:

若記憶卡沒有彈起,請重新再壓一次。

- 3. 將記憶卡取出。
- 4. 闔上記憶卡外蓋。

外接鏡頭的安裝和拆卸

您可以在這台相機上使用 M 接環鏡頭。另外,您也可以裝上選購的 M 型接環轉接器,即可使用L接環鏡頭。

┃ *注意:* □ *因*

因爲相機的構造,可能無法使用某些 ML 接環鏡頭。例如, 鏡頭插入相機部份的長度超過 20.5 mm 的鏡頭無法適用於這 台相機。

無法使用的鏡頭包括:

- HOLOGON 15 mm F8
- SUPER ANGULON 21 mm F3.4
- SUPER ANGULON 21 mm F4
- ELMARIT 28 mm F2.8 (earliest model)
- -F2 (Dual Range SUMMICRON)

當您安裝了可伸縮的鏡頭,請勿在安裝後伸縮鏡頭。若強行 伸縮鏡頭或將已伸縮的鏡頭裝入相機,可能造成相機的損 壞。

可使用的伸縮鏡頭(但不可使用其伸縮功能)包括:

- HEKTOR 50 mm F2 5
- ELMAR 50 mm F3.5
- □ 即使使用同樣的相機鏡頭,但這台相機和其他類似相機所拍 攝出來的影像品質,可能會有所差異。

安裝M接環鏡頭

1. 將鏡頭桶上的紅色記號對準機身的紅色記號。





注意: 請勿將您手指伸入 EM mount 鏡頭接環中。

2. 將鏡頭嵌入機身,然後順時針旋轉鏡頭直到發出卡嗒聲為止。 2. 將鏡頭直直地向外拉出。



拆卸M接環鏡頭

1. 按住『鏡頭釋放』鍵,然後逆時針旋轉鏡頭。





安裝L接環鏡頭

附註:

- □ *您必須先安裝 M 型接環轉接器,才能安裝 L 接環鏡頭。*
- □ M型接環轉接器共有三種尺寸,每一種尺寸都可適用於這台相機。
- □ *有關如何安裝 M 型接環轉接器,請參考 M 型接環轉接器的使用手* ### °
- 1. 請將選購的 M 型接環轉接器和它的外蓋, 一同安裝在相機上。



2. 順時針旋轉 M 型接環轉接器,然後將上蓋移除。



 對準鏡頭接環和 M 型接環轉接器的螺牙,然後順時針旋轉,直到 發出卡塔聲爲止。



注意: 請小心不要將鏡頭栓得太緊。

拆卸 L 接環鏡頭

1. 逆時針旋轉鏡頭,然後將鏡頭直直地向外拉出。



2. 將 M 型接環轉接器從相機中移除。

附註:

有關如何安裝 M 型接環轉接器,請參考 M 型接環轉接器的使用手冊。

設定相機

開啟電源

1. 將電源開闢撥到 **`on**"的位置。



當您開啓相機的電源,在機身頂端的指針顯示盤將會顯示目前的設 定資訊(剩餘可拍攝張數、照片品質、剩餘電池電量和白平衡設定 値)。詳細的說明,請參考第19頁 "關於指示指針"。

附註:

若要關閉電源,請將電源開關撥到 "off"的位置。

設定日期和時間

當您第一次開啓相機時,您必須透過液晶螢幕,設定目前的日期(月、日和年)和時間(時和分)。當拍攝儲存時,相機將會儲存正確的時間和日期。

附註:

- □ 若您從相機中取出電池,正確的日期和時間的設定値只能保存兩天 (從最後一次使用相機的時間開始起算)。
- □ 電池充電後,請確定日期和時間的設定是否正確。如有需要,請重 新設定日期和時間。
- 以後您可以使用"基本設定"選單,更改這些設定值。詳細說明, 請參考第36頁"基本設定選單"。

請依照下列的步驟,設定日期和時間。

- 1. 開啓相機的電源。
- 將液晶螢幕翻轉成正面,然後按下『LCD』鍵。在液晶螢幕上將 會出現時間和日期的設定畫面。 有關如何翻轉液晶螢幕的詳細說明,請參考第 34 頁 "如何使用液 晶螢幕"。



3. 請確定反白的年份設定值,若有需要請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 JOG dial 操控旋鈕更改數值。



附註:

當您順時針旋轉 JOG dial 操控旋鈕時,數值將會增加。若要減少數 值,請逆時針旋轉 JOG dial 操控旋鈕。

- 請按下『ENTER / 選擇』鍵。即可設定年份設定值,並反白選取 月份設定值。
- 請重覆步驟3和4,直到完成所有日期和時間的設定。
 日期和時間的設定値將會被儲存,並回到 "基本設定" 選單的畫面。

設定日期格式

您可以選擇日期和時間的顯示格式。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在 "基本設定"選單中的 "日期格 式",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即出現 "日期格式"的設 定畫面。有關使用選單的詳細說明,請參考第 36 頁 "基本設定選 單"。 2.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年、月、日和時間的顯示格式。

| 年月日 (預設値) | 西元年/月/日 |
|------------------|---------|
| 日月年 | 日/月/西元年 |
| 月日年 | 月/日/西元年 |

按下『ENTER/選擇』鍵。
 日期格式設定值將會被儲存,並回到 "基本設定"選單的畫面。

設定語言

您可以選擇想要使用的語言,以顯示液晶螢幕上的訊息或選單。

-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在"基本設定"選單中的"語言", 然後按下『ENTER/選擇』鍵。有關使用選單的詳細說明,請參 考第 36 頁 "基本設定選單"。
- 2.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想要使用的語言,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

| 語言 | |
|-------------------------|--------------------------|
| 日文 法文 義大利文 荷蘭文 | 英文 德文 西班牙文 繁體中文 |
| ■設定 | ■上一步 |

新的設定值將會被儲存,並回到"基本設定"選單的畫面。

省電計時器設定

若有一段相當長的時間,都沒有執行任何的動作,即使在電源開啓的 情況下,液晶螢幕仍會自動地關閉並進入省電模式,以減少耗用電池。 **附註:**

當相機處於省電模式時,您可以按下任何鍵回到前一個模式。

- 請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 "基本設定"選單中的 "省電計時器",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有關使用選單的詳細說明,請參考第 36 頁 "基本設定選單"。
- 請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相機進入省電模式前的時間長短, 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鍵。
 您可以選擇3分、5分(預設值)、10分或20分等設定值。
 新的設定值將被儲存,並回到 "基本設定" 選單的書面。

指定『使用者』鍵的功能

您可以指定下列任一項功能到『使用者』鍵。可指定的功能有刪除、 鎖定、放大、列印、設定值(目前的設定)和底片。本機已將『使用 者』鍵的功能預設爲刪除功能。

-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 "相機設定"選單中的 "自訂使用 者按鍵",然後按下 ENTER/選擇) 鍵。有關使用選單的詳細說 明,請參考第 35 頁 "相機設定選單"。
- 2.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想要指定的功能,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鍵。

選擇的功能將被指定到『使用者』鍵,並回到 "相機設定"選單的畫面。

確認目前的設定

您可以透過液晶螢幕上檢查目前的設定。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 "相機設定"選單中的 "目前的設 定"。有關使用選單的詳細說明,請參考第 35 頁 "相機設定選 單"。

即出現"目前的設定"的畫面。



2. 在確認設定値資訊後,請按『取消』鍵回到 "相機設定"選單。

將所有設定值重置為預設值

如有需要,您可以使用此功能將下列所有的設定值重置為預設值。

| 設定項目 | 預設值 |
|--------|-----|
| 色彩 | 彩色 |
| 底片 | 標準 |
| 日期 | 年月日 |
| 省電計時器 | 5分 |
| 連續編號 | 開啟 |
| LCD 亮度 | 5/8 |
| 語言 | 英文 |
| 使用者按鍵 | 刪除 |

請依照下列的步驟,重置設定值。

- 請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在 "相機設定" 選單中的 "重置 設定值",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即出現 "重置設定值" 的畫面。有關使用選單的詳細說明,請參考第 35 頁 "相機設定選 單"。
- 請確定已反白選取 "確定",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相 機設定値將會被重置,並回到 "相機設定" 選單的畫面。

按下快門

全按和半按

快門鍵有下列兩段式功能。

- 半按: 當您半按下快門鍵,可以在觀景窗上顯示最佳的快門 速度(例如:最佳的曝光值),或是在播放模式、省 電模式下半按快門鍵鍵即可回到拍攝模式。
- 全按: 完全按下快門鍵,即可拍攝照片。

對焦

對準攝影主題,然後轉動鏡頭對焦環,當觀景窗中央的兩張影像重疊成清晰的影像時,即表示對焦完成。

附註:

當對焦時,請將您的眼睛視線放在觀景窗接目鏡的中央。

精準對焦

以物件上的垂直線作為基準線,然後簡單地轉動或調整鏡頭,使垂直 線重疊密合,即可完成對焦。

第2章

拍攝照片

關於指示指針

您可以使用機身頂端的指針顯示盤,檢查以下四項設定值的目前狀態: 剩餘可拍攝張數、照片品質、剩餘電池存量和白平衡設定值。

附註:

當指針須要調整時,您可以手動地校正指針。詳細的說明,請參考第 27頁 "校正指示指針"。



剩餘可拍攝張數

在儀錶上方的長指針,所指示的是剩餘可拍攝張數(0至500)。當相機 沒有插入SD卡或發生錯誤時,指針將指到E。

附註:

雖然儀錶上所能指示的最大張數為 ⁵⁰⁰ ,但視記憶卡容量而定,實 際上最大的剩餘可拍攝張數應可達 ⁹⁹⁹ 。

照片品質

在儀錶右側的短指針,所指示的是照片品質的設定。實際的照片品質設定值,將以刻度尺上的N(一般:2240×1488畫素)、H(最佳:3008×2000畫素)或R(CCD-RAW)來指示。

剩餘電池存量

在儀錶下方的短指針,所指示的是剩餘電池存量。目前的剩餘電池存量,將由刻度尺上的 E(用盡)F(滿)來指示。

白平衡

在儀錶左側的短指針,所指示的是白平衡設定值。實際的白平衡設定 值,將以下表的圖示來指示。

| 指針顯示盤上的圖示 | 白平衡設定值 |
|-----------|-------------|
| А | 自動 |
| 0 | 晴天 |
| • | 陰影 |
| 0 | 陰天 |
| \otimes | 白熱燈泡 _3000K |
| ₽ | 日光燈 |

設定照片品質

在使用相機拍攝照片前,必須先設定照片品質(影像格式、大小和壓縮比)。請依據影像的用途來設定照片品質。

照片品質設定值

當使用相機拍攝照片時,將以 JPEG 或 RAW 格式儲存影像。下表列出影像格式及其壓縮比 (RAW 格式無壓縮).

| 影像格式和大小 | 壓縮比 | 指針顯示 | 平均檔案大小 |
|--------------------|--------------|------|----------|
| 2240 × 1488 (JPEG) | 1/4 (不能改變) | N | 大約 1.5MB |
| 3008 × 2000 (JPEG) | 1/4 (不能改變) | н | 大約 3MB |
| CCD-RAW | - | R | 大約 10MB |

請依照下列的步驟,設定照片品質。

1. 將 "照片品質 / 白平衡設定值撥桿"撥到 Q 的位置。



- 旋轉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您想要的照片品質。 指針顯示盤上,將會指示被選擇的照片品質(在指針顯示盤右側的 短指針)。詳細說明,請參考第19頁 、關於指示指針,。
- 3. 將 "照片品質/白平衡設定值撥桿"撥回到中間的位置。

設定白平衡

白平衡功能會針對不同的光源來調整相機。它可使白色在任何的情況下,看起來是相同的顏色。這台相機有兩種白平衡模式:自動和手動。 在手動模式下您可以依據拍攝的物體或情況更改色彩設定。請依照下 列的步驟,手動地調整白平衡。

1. 將 "照片品質 / 白平衡設定值撥桿" 撥到 WB 的位置。



 轉動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想要的白平衡(光源)。您可以選擇 的設定値有自動、晴天、陰影、陰天、白熱燈泡_3000K、日光 燈。

附註:

您可以在指針顯示盤上,檢查所選擇的白平衡設定值。請參考第 19頁 "關於指示指針"。

3. 將 "照片品質/白平衡設定值撥桿"撥回到中間的位置。

設定 ISO 感光度

感光度是相機感光速度的度量單位。您可以針對特別的目的或時間, 手動地更改或是讓相機自動地選擇感光度。請依照下列的步驟,選擇 ISO 感光度。

1. 握住外圈的快門速度轉盤(ISO感光度轉盤),然後往上拉。



2. 旋轉 ISO 感光度轉盤。您可以選擇 200、400、800 或 1600 等 ISO 感 光度設定值。



3. 放開 ISO 感光度轉盤。

附註:

若物體很暗,請設定較高的 ISO 感光度,以獲得較快的快門速度及減 少模糊的機會。但是,您的照片可能會有雜訊(白點)或顆粒較粗。

設定自動曝光 (光圈先決)

當您設定光圈時,將會自動地選擇最佳的快門速度和曝光設定值。請依照下列的步驟設定光圈。

- 1. 將快門速度轉盤,轉動至 AE。
- 2. 旋轉光圈環,選擇想要的數值。



4. 從觀景窗內對準物體的焦距。



5. 完全按下快門鍵。

在最佳的曝光值下自動地設定快門速度,並拍攝照片。

附註:

- 當您在底片設定畫面中,將減少雜訊設定為"高"並設定超過2秒 的曝光時間,則在拍攝照片後將自動執行減少雜訊的動作。等到 SD卡存取燈號熄滅,即表示減少雜訊的動作已執行完畢。若在執 行完畢前即關閉相機電源,將儲存減少雜訊前的影像。
- 針對較亮的物體、高速移動的物體或高感光度的底片,建議使用較高的快門速度。
- □ 您可以手動鎖定光圈值,拍攝照片。詳細的說明,請參考第24頁 "設定手動光圈鎖定"。

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是用來修改相機所建議的曝光值。曝光值可被設定的範圍介於 AE -2.0 EV (曝光不足)和 AE +2.0 EV (曝光過度)之間。 您可以使用快門速度轉盤,更改曝光補償。



| 背景比拍攝主體還要亮 | 選擇正值 |
|------------|------|
| 背景比拍攝主體還要暗 | 選擇負值 |

附註:

- □ 當您欲將快門速度的設定從 AE (0) 切換到其他的數值時,請先按住 『鎖定釋放』鍵,然後轉動快門速度轉盤。
- □ 若要取消曝光補償,請將快門速度轉盤轉到AE。曝光補償值將會 被設定爲 "0"。

鎖定曝光設定(自動曝光鎖定)

當要使用鎖定的曝光值來拍攝照片,可使用『自動曝光鎖定』鍵。這項功能適用於拍攝背光的物體。

 對準您想要設定曝光的物體,然後按下『自動曝光鎖定』鍵。曝 光將會被鎖定,並且只要按住 『自動曝光鎖定』鍵不放即保持鎖 定的狀態。



 持續按住 『自動曝光鎖定』鍵,重新構圖然後按下快門鍵。 當您按下 『自動曝光鎖定』鍵,即使用此曝光設定拍攝照片。
 附註:

即使您半按快門鍵,也無法鎖定曝光。

設定手動曝光 (快門先決)

您可以手動地指定從1至2000秒或B(Bulb)的快門速度。此模式將有助於拍攝快速移動物體或只有極短的對焦時間狀況。 請依照下列的步驟,鎖定快門速度。

- 1. 撥動快門充電撥桿。
- 2. 旋轉快門速度轉盤,選擇想要的快門速度設定值(1至2000)。 **附註:** 其實際性間達成型合類(4匹)即換至至3種,其他較工。

若要將快門速度設定從自動(AE)切換至手動,請先按下 『鎖定釋 放』鍵,然後旋轉快門速度轉盤。

半按快門鍵。在觀景窗上會閃爍最佳的快門速度(例如:最佳的曝光値),目前的快門速度設定値則會恆亮。



- 旋轉光圈環,將最佳的快門速度調整成目前的快門速度設定值。讓 最佳的快門速度值從閃爍變為恆亮。
- 5. 從觀景窗內對準物體的焦距。
- 6. 完全按下快門鍵,拍攝照片。

附註:

- □ 若您設定高速的快門速度,則即使拍攝快速移動的物體,也猶如在 拍攝靜態的物體一般。
- □ 若要避発模糊,請設定比 "1 秒/ 焦距長度"還快的快門速度。若 您設定較慢的快門速度時,建議您使用三角架。

2

B (Bulb) 拍攝模式

在 Bulb 拍攝模式下,按下快門鍵後快門仍會持續保持開啓的狀態,適 用於拍攝夜景或星空。

- 1. 將快門速度轉盤,轉動至 B。
- 2. 旋轉光圈環,選擇想要的數值。
- 3. 撥動快門充電撥桿。
- 4. 在觀景窗內對準物體的焦距。
- 完全按下快門鍵不放,直到到達您要求的曝光時間。當您放開快門 鍵,即完成拍攝。

附註:

- 當您在底片設定畫面中,將減少雜訊設定為"高"並設定超過2秒的曝光時間,則在拍攝照片後將自動執行減少雜訊的動作。等到 SD 卡存取燈號熄滅,即表示減少雜訊的動作已執行完畢。若在執 行完畢前即關閉相機電源,將儲存減少雜訊前的影像。
- □ 當使用 B(Bulb) 功能拍攝照片時,請使用三角架以避免畫面模糊。
- □ 請依照下圖所示,安裝或移除快門線。



設定手動光圈鎖定

請依照下列的步驟,手動地鎖定光圈。

- 1. 撥動快門充電撥桿。
- 2. 旋轉光圈環,選擇想要的數值。
- 半按快門鍵。在觀景窗上會閃爍最佳的快門速度(例如:最佳的曝光値),目前的快門速度設定値則會恆亮。



- 4. 旋轉快門速度轉盤,將快門數値調至最佳的快門速度。
- 5. 從觀景窗內對準物體的焦距。
- 6. 完全按下快門鍵,拍攝照片。

附註:

即使只有手動地設定一個光圈值,您也可以拍攝照片。詳細的說明, 請參考第 21 頁 "設定自動曝光(光圈先決)"。

選擇取景框線

您可以選擇的取景框線有 28 mm、35 mm 和 50 mm 等樣式。根據鏡頭 所使用的焦距,然後使用取景框線選擇撥桿選擇想要的框線樣式。將 會依據實際拍攝距離自動補償視差。



2. 選擇**彩色**或黑白。

若要將色彩設定為彩色,請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彩色**,然後 按下 『ENTER / 選擇』鍵,即完成設定並回到相機設定選單。 若要將色彩設定為黑白,請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黑白**,然後 按下 『選單』鍵。即出現黑白濾鏡的設定畫面,然後執行步驟 3 的動作。

3.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黑白濾鏡,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 』鍵。

| 標準 | 選擇沒有色彩的濾鏡 |
|----|-------------------------|
| 緑 | 適用於人像。 |
| 黃 | 適用於風景照片。為了加強黃、橘、紅三種顏色的對 |
| 橘 | 1.5、反左。 |
| 紅 | |

在觀景窗上將會顯示外接鏡頭的取景範圍。

選擇彩色/黑白

當拍攝照片時,您可以選擇色彩(彩色/黑白)。預設值為彩色。當您 在色彩設定畫面中選擇**黑白**時,就可以進一步設定黑白濾鏡的色彩。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 "相機設定"選單中的**色彩設定**,然 後按下 『ENTER / 選擇 』鍵。即出現色彩設定的畫面。有關使用 選單的詳細說明,請參考第 35 頁 "相機設定選單"。

選擇相片設定(影像種類)

您可以選擇的影像種類有標準或底片1至底片3。

| 標準 | 邊綠鋭利化、飽和度、色調、對比等設定的預設值為 "中"。減少雜訊的預設值為 "低"。 |
|-------------|---|
| 底片 1 至 底片 3 | 您可以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設定邊緣鋭利化、飽 和度、色調、對比、減少雜訊等設定值。 |

請依照下列的步驟,更改底片1至底片3的設定值。

-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在 "相機設定"選單中的 "底片設 定",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即出現 "底片設定"的畫 面。有關使用選單的詳細說明,請參考第 35 頁 "相機設定選單"。
- 選擇您想要的影像編號(底片1至底片3),然後按下『ENTER/選擇。
-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您想要更改的項目,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您可以針對各個底片編號,設定不同的邊緣 銳利化、飽和度、色調、對比、減少雜訊設定值。
- 4.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更改該項目的設定值,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您可以選擇的設定值有低、中和高。
- 5. 重覆步驟3和步驟4,更改想要的設定值,
- 6. 更改完所有項目的設定值後,請擇擇**結束**,然後按下『ENTER/ 選擇』鍵。

新的設定值將會被儲存,並回到 "相機設定"選單的畫面。

使用閃光燈功能

在光線不足的環境下拍攝照片時,可以使用選購閃光燈。

- 1. 將選購的閃光燈安裝於相機的熱靴座或 X contact。
- 2. 撥動快門充電撥桿。
- 3. 將快門速度設定為 1/125 或更慢。

- 4. 對準拍攝物體焦距,並量測相機鏡頭與物體間的距離。
- 依據距離與光圈值對照表,設定適合的光圈值。有關距離與光圈值 對照表,請參考閃光燈的使用手冊。
- 6. 旋轉光圈環,選擇想要的設定值。
- 7. 再次對準拍攝物體的焦距,然後再完全按下快門鍵。

附註:

有關閃光燈的詳細說明,請參考閃光燈的使用手冊。

連續編號設定

您可以選擇是否要使用連續編號儲存照片。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在 "基本設定"選單中的連續編號, 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鍵。有關使用選單的詳細說明,請參 考第 36 頁 "基本設定選單"。 即出現 "連續編號"的畫面。

| 開島 | 牧(預設値) | 即使更換記憶卡,仍會依照原先的號碼順序 繼續編號。 |
|----|--------|--------------------------------------|
| 關民 | Ð | 連續編號將被重置,當更換新的記憶卡時, 將以新的號碼順序開始編號。 |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反白選取開啟或開閉,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鍵。新的設定值將被儲存,並回到 "基本設定" 選單的畫面。

校正指示指針

您可以使用機身頂端的指針顯示盤,檢查以下四項設定值的目前狀態: 剩餘可拍攝張數、照片品質、剩餘電池存量和白平衡設定值。在指針 顯示盤上的這4隻指針,是用來指示這些設定值的狀態。若有任何指 針變得不正確時,請依照下列的步驟調整。



-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在 "相機設定"選單中的校正指針, 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鍵。即出現 "指針校正"的畫面。有 關使用選單的詳細說明,請參考第 35 頁 "相機設定選單"。
- 2.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需要校正的指針,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

指針所指示的設定値如下。

| 指針 | 功能 |
|----------------|---------|
| E (儀錶上方的長指針) | 剩餘可拍攝張數 |
| R (儀錶右側的短指針) | 照片品質 |
| E (儀錶下方的短指針) | 剩餘電池電量 |
| A (儀錶左側的短指針) | 白平衡 |

附註:

有關設定值的詳細說明,請參考第19頁 "關於指示指針"。

- 請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將箭頭向左移或向右移,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鍵。每按一次『ENTER / 選擇』鍵,指針將會移 動一個刻度。
- 4. 請重覆步驟3的動作,直到指針回復至原來的位置。
- 請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 閃光燈,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 鍵。
- 若要校正其他的指針,請重覆步驟2到步驟5。
 選擇的指針將會回復到正確的設定值,並回到 "相機設定"選單的畫面。

第3章

瀏覽和管理照片

使用液晶螢幕瀏覽照片

當開啓電源時,相機即進入拍攝模式。將液晶螢幕翻轉成正面,以便 在相機上瀏覽相片。按下『LCD』鍵,相機即可從拍攝模式切換至播 放模式,並顯示最後一次儲存的照片(號碼最大的照片)。有關翻轉液 晶螢幕的詳細說明,請參考第34頁 "如何使用液晶螢幕"。



前後瀏覽照片

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 JOG dial 操控旋鈕,即可向前或向後瀏覽照片。

切換顯示的樣式

在播放模式下,可使用下列7種樣式顯示照片。請將 JOG dial 操控旋鈕 拉起至上部的位置,然後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

- 標準(預設値)

- 一般資訊
- 長條圖
- 亮部
- 導引格線
- 詳細資訊

-4格分割顯示

附註:

當第一次在播放模式下瀏覽照片時,照片將以標準的樣式顯示。下一次回到播放模式時,照片將以最後一次選擇的樣式顯示。

顯示圖示

在液晶螢幕的下方顯示的圖示,所指示的功能或作用如下。

| 9 🗉 | 指示您可以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在上部位置的 JOG dial 操控 旋鈕,即可操作選單。 |
|-----------------|---|
| ₽ ₹1 | 指示您可以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在上部位置 (顯示於放大模 式)的 JOG dial 操控旋鈕,即可水平捲動照片。 |
| 8 🛱 | 指示您可以順時針或逆時針轉動旋轉在上部位置 (顯示於放 大模式)的 JOG dial 操控旋鈕,即可以垂直捲動照片。 |
| ô 🛄 | 指示您可以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在下部位置的 JOG dial 操控 旋鈕,即可顯示上或下一張照片。 |
| ٥D | 指示您可以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在下部位置的 (顯示於放大 模式)的 JOG dial 操控旋鈕,即可放大或縮小照片。 |
| - | 當 『ENTER / 選擇』鍵有作用時,即出現此圖示。 |
| G | 當『取消』鍵有作用時,即出現此圖示。 |
| | 當目前的照片以全螢幕顯示時,即出現此圖示。 |
| | 當目前的照片以 4 格分割顯示時,即出現此圖示。 |

附註:

- □ 當剩餘電池電量低時, (■ (電池)圖示將會出現在 JOG dial 圖示的 上方。
- □ 當 JOG dial 位在上部的位置時,螢幕畫面左下方的 ♀(上部)圖示會 變成綠色。同樣地,當 JOG dial 位在下部的位置時, ⑧(下部)圖 示會變成綠色。

顯示內容

照片顯示樣式的內容如下:

標準



□ 目前相片的編號 / 影像總數 (最大値為 9999)

一般資訊



- □ 目前相片的編號 / 影像總數 (最大値為 9999)
- □ 照片的日期和時間
- □ 檔案編號
- □ 照片品質
- □ 鎖定(…)圖示(當檔案鎖定時才會顯示)
- □ 列印(号)圖示和列印份數(當設定 DPOF後才會顯示)

長條圖



□ 目前相片的編號 / 影像總數 (最大値為 9999)

□ 長條圖

亮部



目前相片的編號 / 影像總數 (最大値為 9999)
 亮部顯示

詳細資訊



- □ 目前相片的編號 / 影像總數 (最大値為 9999)
- □ 照片的日期和時間

- □ 檔案名稱(檔案編號和格式)
- □ 影像解析度
- □ 照片品質
- □ 快門速度(當使用自動曝光拍攝照片時,會顯示 ``AE″ 和曝光補 償。例如: AE+1.3)
- □ ISO 感光度
- □ 白平衡
- □ 底片設定
- □ 鎖定(~~)圖示(當檔案鎖定時才會顯示)
- □ 列印(骨)圖示和列印份數(當設定DPOF後才會顯示)
- □ 色彩(彩色/黑白)設定。當設定為黑白時,會同時顯示澞鏡的色彩。

4格分割顯示



□ 目前相片的編號 / 影像總數 (僅指選擇的照片)

以幻燈片放映的方式瀏覽照片

以幻燈片放映自動播放影像時,每張影像的間隔時間約為3秒鐘。

- 1. 在播放模式下,按下『選單』鍵。即出現"主選單"。
- 2.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幻燈片放映**,然後按下『ENTER/選 擇』鍵。
- 3.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幻燈片放映的方向。
 - □ 當您順時針旋轉 JOG dial 操控旋鈕(位在上部的位置),將會從第
 一張儲存的影像開始播放。在畫面的下方,將會顯示播放(▶)
 圖示。
 - □ 當您逆時針旋轉 JOG dial 操控旋鈕(位在上部的位置),將會從最後一張儲存的影像開始播映。在畫面的下方,將會顯示倒放
 (◀)圖示。
- 4. 按下『ENTER/選擇』鍵,即開始放映幻燈片。

附註:

- □ 若要停止幻燈片放映,請按下『ENTER/選擇』鍵。若要重新開始,請按下『ENTER/選擇』鍵。
- □ 若要回到主選單,請按下『取消』鍵。

刪除影像

在播放模式下,您可以透過液晶螢幕,一次刪除目前顯示的影像或所 有的影像。

刪除單張影像

請依照下列的步驟,刪除目前顯示的影像。

- 1. 請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顯示您想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下『選 單』鍵。即出現主選單。
- 2. 選擇刪除並按下『ENTER/選擇』鍵。即出現 "刪除"選單。
- 確認已反白選取刪除單張影像,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 即出現確認畫面。

附註:

- □ 當旋轉在下部位置的 JOG dial 操控旋鈕,您可以顯示其他想要 删除的影像。
- □ 您無法刪除畫面上有鎖定(~)圖示的影像。
- 在確認畫面中,請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確定。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鍵。

刪除全部影像

- 1. 在播放模式下,按下『選單』鍵。即出現主選單。
- 2. 選擇刪除並按下『ENTER/選擇』鍵。即出現 "刪除"選單。
- 3.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刪除全部影像**,然後按下『ENTER/選 擇』鍵。即出現確認畫面。
- 在確認畫面中,請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確定。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鍵。

附註:

- □ 您無法刪除畫面上有鎖定(~)圖示的影像。詳細說明,請參考第 32頁 、鎖定影像″。
- □ 當 SD 記憶卡被鎖定時,將會出現 "無法刪除。SD 卡已被防寫鎖 定。"的訊息,此時請從相機中取出 SD 卡,然後解開記憶卡的鎖 定裝置,再重試一次。

格式化記憶卡

當您想要清除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或是液晶螢幕指示格式化時,請格式化記憶卡。

請依照下列的步驟,格式化記憶卡。

-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 "相機設定" 選單中的格式化 SD 卡,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鍵。即出現 "格式化 SD 卡"選 單。
-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快速格式化或完整格式化,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即出現確認畫面。
- 3.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確定,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鍵。 即開始格式化 SD 卡,並出現 "格式化中"的訊息。

在 SD 記憶卡格式化完成後,即回到 "相機設定"選單的畫面。

▶ 注意:

在拍照前,您必須使用這台相機格式化 SD 記憶卡。

附註:

- □ 當 SD 記憶卡格式化後,所有記憶卡內的資料將會被清除,包含那 些被鎖定的影像。
- □ 當 SD 記憶卡被鎖定時,將會出現 "無法刪除。SD 卡已被防寫鎖 定。"的訊息,此時請從相機中取出 SD 卡,然後解開記憶卡的鎖 定裝置,再重試一次。

鎖定影像

此功能係用來防止影像被誤刪的意外。

附註:

影像被鎖定後,即變成唯讀的影像。

鎖定單張影像

- 在播放模式下,顯示您想要鎖定的影像,然後按下『選單』鍵。 即出現主選單。
-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鎖定,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 鍵。即出現 "鎖定" 選單。

附註:

若選擇的影像已經被鎖定·在影像的右上方將會顯示鎖定(∽)圖示。

3.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鎖定/解除鎖定單張影像,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

附註:

- □ 旋轉在下部位置的 JOG dial 操控旋鈕,可以顯示其他想要鎖定 的影像。
- 選擇的影像是否被鎖定,將影響 "鎖定/解除鎖定單張影像"
 選項的作用。

□ 當影像被鎖定時,在影像的右上方將會顯示鎖定(~)圖示。

鎖定全部影像

- 1. 在播放模式下,按下『選單』鍵。即出現主選單。
-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鎖定,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 鍵。即出現 "鎖定" 選單。
- 3.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鎖定全部影像,然後按下『ENTER/ 選擇』鍵。

SD 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將被鎖定。

▶ 注意:

當 SD 記憶卡格式化後,所有記憶卡內的資料將會被清除,包含 那些被鎖定的影像。

解除鎖定全部影像

請依照上面步驟3的說明,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解除鎖定全部 影像,然後按下 『ENTER/選擇』鍵,即可解除 SD 記憶卡中所有被鎖 定的影像。當選擇的影像被解除鎖定時,影像上的鎖定(⊶)圖示即被 隱藏。

32 瀏覽和管理照片

放大影像

您可以放大液晶螢幕上所顯示的影像。

- 1. 在播放模式下,按下『選單』鍵。即出現主選單。
- 2.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放大**,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鍵。 在畫面的左上角即出現放大模式 (@) 圖示。
- 1. 順時針旋轉 JOG dial 操控旋鈕(下部位置),即可放大影像。逆時 針旋轉 JOG dial 操控旋鈕(下部位置),即可縮小影像。
 M社:
 - □ 旋轉 IOG dial 操控旋鈕(上部位置)並按下『ENTER/選擇』鍵, 即可切換水平或垂直方向。在畫面的左下方,將會以 ↔ (水 平方向)圖示或 □ (垂直方向)圖示,表示目前的方向設定。

LCD 亮度設定

液晶螢幕的亮度提供八種等級的選擇。(預設值為 5)。

-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在 "基本設定" 選單中的 LCD 亮度,然後按下『ENTER / 選擇』鍵。
- 2.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想要的亮度,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 選樂。

新的設定值將會被儲存,並回到"基本設定"選單的畫面。

設定列印份數 (DPOF 設定)

當您想要列印相片時,您可以指定列印份數和包含在各照片中的資訊。 這項設定將會以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 (DPOF) 檔案儲存於相機記憶卡 中。當您使用有支援 DPOF 標準的印表機或列印軟體時,即可以套用 這些設定值。

- 1. 在播放模式下,按下『選單』鍵。即出現主選單。
-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列印模式,然後按下『ENTER / 選 擇。鍵。
- 3.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 DPOF 設定套用單張影像或 DPOF 設定套用全部影像,然後按下 『ENTER / 選擇』鍵。 若您想要指定目前顯示影像的 DPOF 設定值,請選擇 DPOF 設定 套用單張影像。 若要確認目前的 DPOF 設定值,請選擇檢視目前的 DPOF 設定值
- 4.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列印份數,然後按下『ENTER / 選擇』 鍵。

附註:

CCD-RAW 格式資料無法指定列印份數。

第4章

使用液晶螢幕

如何使用液晶螢幕

您可以在播放模式下,使用液晶螢幕瀏覽照片或更改相機功能的設定 值。當使用液晶螢幕時,請將它翻轉成正面並按下『LCD』鍵。若您 要翻轉液晶螢幕,請將您的指尖插入液晶螢幕旁的凹槽,向左邊打開 90°(1)。然後逆時針旋轉 180°(2),再將螢幕向右推回 90°(3)。



注意:
 □ 當相機在操作或閒置不用時,請勿打開液晶螢幕。

□ 當您握著相機時,請勿抓取液晶螢幕。

附註:

□ 當液晶螢幕翻轉成正面時開啓電源,相機將會進入播放模式。

- □ 當您在播放模式下執行下列任一動作時,液晶螢幕將會關閉並回到 拍攝模式。
 - 按下『LCD』鍵
 - 半按快門鍵
 - 翻轉液晶螢幕

主要架構

在播放模式下,您可以使用各種選單指定相機的設定值。您可以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和液晶螢幕旁的按鍵,操控選單或功能。



- 『LCD』鍵: 用來切換拍攝模式和播放模式。
- 『選單』鍵: 在液晶螢幕上顯示主選單。
- 『ENTER / 選擇』鍵: 當您確定要目前所選擇的設定値或選項(或顯示 次選單項目)時使用。
- 『取消』鍵: 當不做任何設定並退出時,以及想要回到上一個 選單或功能時使用。
- 『使用者』鍵: 當您要執行自訂的功能時使用。
- JOG dial 操控旋鈕: 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 JOG dial 操控旋鈕,可以顯示上一個或下一個選單或照片。請依據選單或功能,使用在上部或在下部位置的 JOG dial 操控旋鈕。若要使用在上部位置的 JOG dial 操控旋鈕, 請依照下圖的方式拉起。



主選單

當您在播放模式下按下『選單』鍵,將會先出現主選單。 主選單項目

| 功能 | 説明 |
|-------|--|
| 刪除 | 刪除單張影像 或 刪除全部影像 |
| 鎖定 | 鎖定 / 解除鎖定單張影像、鎖定全部影像或解除鎖定全部影 像 |
| 放大 | 最大可放大 9.4 倍(對 3008 x 2000 像素的影像而言)。 最大可放大 2 倍(對 RAW 影像而言)。可以移動顯示的位置 (垂直 / 水平)。 |
| 列印模式 | DPOF 設定套用單張影像、DPOF 設定套用全部影像 (0 - 99) 或檢視目前的 DPOF 設定值 |
| 幻燈片放映 | 以幻燈片放映的方式播放照片。 |
| 相機設定 | 顯示相機設定選單。詳細說明,請參考第 35 頁 [*] 相機設定 選單″。 |

相機設定選單

如何開啟選單

- 請依據下列的步驟,開啓 "相機設定"選單。
- 1. 在播放模式下按下『選單』鍵。即出現主選單。

2.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相機設定,然後按下 『ENTER/選 2.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相機設定,然後按下 『ENTER/選 **攫**。鍵。即出現相機設定選單。

相機設定選單項目

| 功能 | 說明 |
|----------|--|
| 目前的設定 | 顯示目前的設定值清單。 |
| 色彩設定 | 彩色或黑白 |
| 底片設定 | 可選擇底片1至底片3或標準。 當選擇底片1至底片3時,您可以更改的設定值有 邊緣鋭利化、飽和度、色調、對比、減少雜訊。 |
| 基本設定 | 顯示基本設定選單,請參考第 36 頁 "基本設定選 單"。 |
| 格式化 SD 卡 | 快速格式化或完整格式化 |
| 自訂使用者按鍵 | 指定功能至 『使用者』鍵。 可指定的功能有 刪除、鎖定、放大、列印、設定 值、底片。 |
| 校正指針 | 顯示指針校正選單,以調整以下四個指針:E(剩餘 可拍攝張數)、R(照片品質)、E(剩餘電池存量) 和A(白平衡)。在指針顯示盤上將會顯示這些設定 值。 |
| 重置設定値 | 將目前的設定值(日期和時間設定値除外)重置為 預設值。 |

- **攫**。鍵。即出現相機設定選單。
- 3. 使用 JOG dial 操控旋鈕,選擇基本設定,然後按下 『ENTER / 選 **攫**。鍵。即出現基本設定選單。

基本設定選單項目

| 功能 | 説明 |
|--------|---|
| 日期和時間 | 設定日期(年、月和日)和時間(時和分)。 |
| 日期格式 | 請從下列中選擇日期顯示的格式: 年月日(預設値) 月日年 日月年 |
| 省電計時器 | 選擇相機進入省電模式的時間長短。 可選擇的設定値有3分、5分(預設值)、10分或 20分。 |
| 連續編號 | 指定是否以連續編號儲存影像(包含在檔名中)。 開啟(預設值):即使更換記憶卡,仍會依照原先的 號碼順序繼續編號。 開閉:停止連續編號,當更換新的記憶卡時,將以 新的號碼順序開始編號。 |
| LCD 亮度 | 校正液晶螢幕的亮度。 |
| 語言 | 選擇在液晶螢幕上所顯示的語言:日文、英文、法 文、德文、義大利文、西班牙文、荷蘭文、繁體中 文。 |

基本設定選單

如何開啟選單

請依照下列的步驟,開啓 "基本設定"選單。 1. 在播放模式下,按下『選單』鍵。即出現主選單。

第5章

使用 RAW 資料處理軟體

簡介

當您將照片品質設定為 CCD-RAW,則所拍攝的照片可以使用 RAW 資 料處理軟體來處理。

您可以依據您的需求,使用下列的軟體:

| EPSON PhotoRAW | 處理相機所拍攝的 ERF (EPSON RAW File) 檔案的軟 體。 |
|-------------------|--|
| EPSON RAW Plug-In | 與 Adobe Photoshop 7、Photoshop CS 或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2.0 搭配使用,即可以在這些 軟體中顯示修改 ERF (EPSON RAW File) 檔案。 |

附註:

- □ 您必須具有管理者權限,才能安裝EPSONPhotoRAW或EPSONRAW Plug-In 軟體。
- □ 針對 CCD-RAW 檔案,只有支援 ERF 格式。
- □ 如要處理 ERF 檔案, 請事先將檔案從 SD 記憶卡複製到電腦硬碟中。 若直接處理記憶卡中的 ERF 檔案,可能會花很長的時間。

系統需求

相機與電腦連結時的系統需求如下:

Windows : Windows Me/98 第二版 /98 Windows 2000 專業版 Windows XP 專業版 / 家用版 Macintosh:

Mac OS 9.1 - 9.2.2 (CarbonLib 相容) Mac OS 10.2 或更新版本

注意: EPSON PhotoRAW 只適用於 Windows。

安裝軟體

EPSON PhotoRAW

1. 將百寶箱光碟片放入光碟機。 EPSON 安裝程式對話框將會自動出現。

附註:

- □ 若沒有出現 EPSON 安裝程式對話框,請點選光碟片圖示,然後 從檔案功能表中選擇開啟。然後再雙擊 EPETUP. EXE。
- 當出現指定管理員權限的認證對話框時,請輸入使用者名稱和 密碼,然後按下『確定』鍵。
- 請依照螢幕上的指示,直到完成所有軟體的安裝。當出現安裝完成 的訊息時,請點選『結束』。

移除軟體

請執行下列其中一個動作,移除 EPSON PhotoRAW。

- □ 按下開始,指向設定,然後選擇控制台、新增/移除程式,再點選 EPSON PhotoRAW。
- 按下開始,指向程式集,然後選擇 EPSON PhotoRAW,再點選移除。

EPSON RAW Plug-In

1. 將百寶箱光碟片放入光碟機。

Windows 使用者:

- EPSON 安裝程式對話框將會自動出現。
- □ 您必須具有管理者權限,才能安裝 EPSON RAW Plug-In。
- □ 若沒有出現 EPSON 安裝程式對話框,請點選光碟片圖示,然後 從檔案功能表中選擇開啟。然後再雙擊 EPSETUP. EXE。

Macintosh 使用者:

雙擊 EPSON 資料夾內的 Ins EPSON RAW Plug-in 圖示。

附註:

當出現指定管理員權限的認證對話框時,請輸入使用者名稱和密碼,然後按下『**好**』鍵。

2. 請依照螢幕上的指示,直到完成所有軟體的安裝。當出現安裝完成 的訊息時,請點選『結束』或『離開』。

附註:

- EPSON RAW Plug-In 程式將被自動地安裝 Adobe Photoshop 7、 Adobe Photoshop CS 或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2.0 的外掛程式 資料夾內。
- 若沒有自動偵測到 Adobe Photoshop 7、Adobe Photoshop CS 或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2.0 的外掛程式資料來,請手動指定資 料來。

移除軟體

請執行下列其中一個動作,移除 EPSON PhotoRAW。

Windows 使用者

按下**開始**,指向**設定**,然後選擇**控制台、新增 / 移除程式**,再點選 EPSON RAW Plug-In。

Macintosh 使用者

刪除 Adobe Photoshop 7、Adobe Photoshop CS 或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2.0 外掛程式資料夾內的 EPSON 資料夾。

開啟軟體

EPSON PhotoRAW

按下開始,指向所有程式(或程式集),然後選擇 EPSON PhotoRAW,再點選 EPSON PhotoRAW。

EPSON PhotoRAW 將被開啓,並出現主畫面。



EPSON RAW Plug-In

Windows 使用者

- 1. 按下**開始**,指向**所有程式**(或**程式集**),選擇 **Adobe**,然後再點選 Adobe Photoshop 7、Adobe Photoshop CS 或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2.0。
- 2. 點選檔案,指向開啟。即出現開啓對話框。

附註:

 當您選擇 ERF 檔案時無法自動開啓 EPSON RAW Plug-In,請從檔案功 能表中選擇 "開啟為 / Open As",然後從 "開啟為 / Open As" 下拉式選單中選擇 EPSON RAW Plug-In,再去選取您要的 ERF 檔。 □ 您無法選擇子資料夾下的 ERF 檔案。

Macintosh 使用者

開啓 Adobe Photoshop 7、Adobe Photoshop CS 或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2.0,然後開啓您想要處理的 ERF 檔案。

將出現如下的 EPSON RAW Plug-In 主畫面。

附註:

- □ 當您選擇 ERF 檔案時無法自動開啓 EPSON RAW Plug-In, 請從檔案功 能表中選擇 "開啟舊檔 / Open", 然後從 "格式 / Format" 下拉 式選單中選擇 EPSON RAW Plug-In, 再去選取您要的 ERF 檔。
- □ 您無法選擇子資料夾下的 ERF 檔案。



找尋更多的資訊

有關各軟體的詳細資訊,請參考各軟體的線上使用手冊。

第6章

維護和疑難排解

清潔相機

您必須定期清潔相機,才能使相機維持在最佳的運作狀態。在相機進行任何的維護工作前,請詳細閱讀第1頁″安全說明″中的說明。請遵守以下的指導方針。

- □ 清潔相機前,請先關閉相機的電源。
- □ 使用乾淨的乾布,擦拭相機上的灰塵。
- □ 請勿使用刺激性或腐蝕性的清潔劑。
- □ 如有需要,請使用乾布擦拭電池接頭。

存放相機

若您將有很長一段時間不會使用到相機,請取出電池並存放在低溫並 且乾燥的場所。以避免發生電池外漏或腐蝕的現象。

請勿將相機存放在下列的場所中。

- □ 易受陽光直射的場所,例如汽車儀錶板。
- □ 靠近強烈光源或溼度高的場所。
- □ 靠近熱源的場所或在密閉的汽車內。
- □ 骯髒或灰塵多的場所。
- □ 易受強烈晃動的場所或有磁性的區域

常見問題的解決方法

當發生問題時,通常在液晶螢幕上會出現錯誤的訊息。請參考下面的章節,找出解決問題的方法。

狀態和錯誤訊息

| 錯誤訊息 | 説明 |
|------------------------|------------------------------------|
| 無法刪除。影像被鎖定。 | 請使用主選單中的解除鎖定功能,解除鎖 定影像,然後再刪除一次。 |
| 無法刪除。SD 卡已被防寫保護。 | 將防寫開關切換至解除鎖定的位置,然後 再刪除一次。 |
| 無法鎖定。SD 卡已被防寫保護。 | SD 卡的防寫開關已被切換至鎖定的位置。 |
| 無法解除鎖定。SD 卡已被防寫保 護。 | 將防寫開關切換至解除鎖定的位置。 |

客戶技術支援服務中心

若您的 Epson 產品無法正常運作,且產品相關文件中的說明無法解決 問題時,請與客戶服務中心聯絡。

□ 產品序號 (皮貼/每%)

(序號標籤通常貼於產品的背後。)

- □ 產品機型
- □ 產品軟體版本 (請參考 ^{*}EPSON 百寶箱″上所註明的版本。
- □ 電腦的廠牌和機型
- □ 您所使手的作業系統名稱和版本
- □ 您一般使用產品時,所使用的應用軟體名稱和版本

附錄 A

附錄

標準和認證

相機

| EMC Directive 89/336/EEC | EN55022 Class B |
|--------------------------|-----------------|
| | EN55024 |

鋰電池

| EMC Directive 89/336/EEC | EN55022 Class B |
|--------------------------|-----------------|
| | EN55024 |

電池充電器

| Low Voltage Directive 73/23/EEC | EN60950 |
|---------------------------------|-----------------|
| EMC Directive 89/336/EEC | EN55022 Class B |
| | EN55024 |

規格

相機

EPSON 測距連動數位相機 R-D1 EPSON Rangefinder Digital Camera R-D1

一般

| 體積和重量 | 高: | 88.5 mm (3.54 inches) |
|----------|-----------|-----------------------|
| | 寬: | 142 mm (5.68 inches) |
| | 深: | 39.5 mm (1.58 inches) |
| | 重量: | 約 590 g (1.3 lb) |
| 溫度: | 操作時:5 至 | ≦ 35°C |
| | 存放時:-20 | 至 60°C |
| 溼度: | 操作時:30 | 至 80% |
| (沒有凝結情況) | 存放時:10 | 至 80% |
| 記憶卡: | SD 記憶卡: | 最多可至 1GB |
| 電源: | 鋰電池 (EU-8 | 35) |
| | | |

影像格式

儲存格式: 檔案類型:

儲存影像大小:

JPEG 壓縮比: PRINT image matching:

光學系統

影像感應器: 原色 CCD (APS 尺寸: 23.7 × 15.6 mm) 有效像素: 61 M 鏡頭接環: EM mount 觀景窗: 實像測距式透視觀景窗 觀景窗放大倍率: 真實大小 測距器: 疊影對焦測距器 (連動範圍:0.7m 至無限) 取景框線: 28/35/50 mm,可切換透射框線、自動視差補償 視野率: 87% (3 m 時) 快門: 電子控制垂直移動焦平面快門 快門速度:1/2000-1秒、B 快門 同步:1/125 秒或更短 閃光燈: 只支援同步拍攝 测光方式: TTL 中央重點平均測光 曝光控制: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手動

JPEG 、 CCD-RAW

CCD-RAW

用 JPEG)

1/4

JPEG: 2240×1488 畫素 JPEG: 3008×2000 畫素

Exif Ver.2.21 . DCF (Design rule for Camera

支援 PRINT Image Matching 版本 .2.6 (僅適

File system) 2.0、DPOF 1.1 相容

顯示功能

| 液晶螢幕: | Type 2 低溫多晶矽彩色 LCD |
|-----------|--------------------------|
| | 235K 像素 |
| 指針顯示盤: | 4個顯示指針(剩餘可拍攝張數/照片品質/剩餘電池 |
| | 電量 / 白平衡設定値) |
| SD 卡存取燈號: | 紅燈恆亮 / 閃爍 / 熄滅 |

界面

 記憶卡界面:
 SD 卡界面

 X contact:
 用來安裝外接閃光燈(與快門同步的速度低於 1/125 秒)

相機設定指示

| 影像大小設定值: | 一般 (JPEG: 2240 × 1488 畫素) 最佳 (JPEG: 3008 × 2000 畫素) RAW (CCD-RAW) |
|-------------|---|
| 白平衡設定値: | 自動 (TTL 測量自動白平衡)/ 晴天 / 陰影 / 陰天 / 白熱燈泡 _3000K/ 日光燈 |
| 剩餘可拍攝張數: | E(沒有記憶卡/記憶卡錯誤)、0-500(可顯示 500 張,視記憶卡容量而定,最 多可拍攝 999) |
| 剩餘電池電量: | 用盡 - 空 |
| 曝光補償値: | -2.0-+2.0 EV (1/3 EV 步進)/AE (自動曝光 |
| |) |
| 快門速度設定値: | 1/2000 秒 - 1 秒、B 快門 |
| ISO 感光度設定値: | 200/400/800/1600 |
| 取景框線設定値: | 28/35/50 mm |

觀景窗指示器

曝光測量儀: 觀景窗將根據測量值,以LED 顯示最佳的快門速度。同時也會顯示目前透過快門速度轉盤所選擇的設定值 (測量值:閃爍,快門速度轉盤設定值:恆亮)。 顯示快門速度:1/2000-1秒、B 快門

內部時鐘

內部時鐘: 將拍攝日期記錄在照片上(年/月/日、時/分/秒)
包含做為時鐘後備電池的電容器

(無電池狀態,可運行24小時)

電源供應

| 電池種類 | : | 鋰電池 |
|------|---|-------|
| 型號: | | EU-85 |
| 輸出電壓 | : | 3.7 V |

- 容量: 電池使用壽命:
- 可拍攝張數

1500 mAh

在拍攝狀況 1*時:最多約可拍攝 1000 張 在拍攝狀況 2**時:最多約可拍攝 360 張 (CIPA-相容試驗標準)

* 拍攝狀況1: 在一分鐘內以規律的間隔時間拍攝六張照片,然後 將相機電源關閉一分鐘後重新開啓,然後再重覆上 述的步驟。拍攝條件為閃光燈:關閉、快門速度: 1/250、ISO感光度:200、影像大小:N(JPEG; 2240×1488 像素)、白平衡:晴天。

** 拍攝狀況 2: 開啓相機電源,然後過 30 秒後拍攝第一張照片,並 在相機 30 秒自動省電模式前拍攝 9 張照片,然後關 閉相機電源並將電池取出 10 分鐘。然後再重覆上述

的步驟。拍攝條件為開啓外接閃光燈、快門速度: 1/250、ISO感光度:200、影像大小:H(JPEG; 3008×2000像素)、白平衡:自動。

電池充電器

| 型號: | A281H |
|-------|----------------------------|
| 輸入電壓: | 100 - 240 VAC 、 50 - 60 Hz |
| 充電方式: | 固定電壓、固定電流 |
| 充電顯示: | 充電中:紅色指示燈恆亮 |
| | 充完電:指示燈熄滅 |
| | |

檔案儲存

檔案大小和照片品質

| 照片品質: | 壓縮比 | 平均檔案大小 |
|---------------------|-----|----------|
| 2240 × 1488 (JPEG): | 1/4 | 大約 1.5MB |
| 3008 × 2000 (JPEG): | 1/4 | 大約 3MB |
| CCD-RAW: | 無壓縮 | 大約 10MB |

關於選購配備

可適用於這台相機的配備如下。 □ 鋰電池(型號:EU-85)